

证券代码：600483
转债代码：110048
转股代码：190048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转股简称：福能转股

公告编号：2021-019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26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 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93,478,25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9.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99,999,909.2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4,7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685,299,909.20 元，已经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汇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 18,663,478.2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681,336,430.95 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001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8,496,753.90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268,335,246.77 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91,641,539.18 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91,641,539.18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0.00 元。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01,109,002.92
减：本期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28,496,753.90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65,705,735.42
加：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金额	4,741,454.89
减：募集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金额	6,429.3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91,641,539.1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进行第一次修订，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进行第二次修订。

2016 年 1 月 27 日、28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在福州签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与上述银行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29296890000	443,635.19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419571202241	53,607.62
福能埭头（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1402023219600353103	24,899,914.39
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5007010005736717	10,989,853.25

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分行		
福能平海（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429971204679	
福能（龙海）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050100240609966666	55,254,528.73
福能（城厢）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29300830000	
合 计			91,641,539.18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8,496,753.9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085,552,459.87 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0319 号鉴证报告”。

2016 年 2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85,552,459.87 元。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金额（元）
莆田大蚶山风电场项目（48MW）	98,929,879.56
龙海新村风电场项目（48MW）	143,961,667.26
莆田石塘风电场项目（48MW）	95,966,134.25
龙海新厝风电场项目（47.5MW）	82,159,795.79
龙海港尾风电场项目（40MW）	48,249,732.78
莆田坪洋风电场项目（30MW）	52,177,216.70
莆田顶岩山风电场项目（48MW）	74,259,665.46
偿还借款	489,848,368.07
合计	1,085,552,459.87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8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期限届满时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 227,000 万元，已经全部到期收回；本期取得理财产品收益 0 元，累计取得理财产品收益 21,615,657.78 元。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的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金城支行	“海蕴理财——稳健系列专属”2016 年第 19 期	21,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年7月20日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金城支行	“海蕴理财——稳健理财专属”2016 年第 20 期	30,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 年 10 月 26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T+1	5,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 年 7 月 29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T+1	8,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年10月 27 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国开 2016114 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5,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年10月 24 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国开 2016123 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7,000	2016年5月18日	2016 年 8 月 16 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国开 2016124 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	2016年5月18日	2016 年 8 月 16 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邮银财智·盛盈”2016 年第 67 期	8,000	2016年7月28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91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	2016年8月9日	2016年11月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91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	2016年8月12日	2016 年 11 月 10 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国开 2016271 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9,000	2016年8月23日	2016 年 11 月 21 日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金城支行	海蕴理财——稳健系列专属 2016 年第 71 期	35,000	2016年11月1日	2017年2月8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T+1	6,000	2016年11月3日	2017年2月8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	“邮银财智·盛盈”2016 年第	12,000	2016年11月3日	2017年2月7日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 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91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34,000	2016年11月4日	2017年2月3日
合 计		227,000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65,705,735.4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32 号）文件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83 万手（2,83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30,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21,440,000.00 元后，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2,808,560,000.00 元，扣除尚未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623,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05,937,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K1025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21,449,747.48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729,729,174.03 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268,716,987.02 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268,716,987.02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0.00 元。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1,338,376,527.02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880,000,000.00
减：本期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721,449,747.48
加：本期收回前期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50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加：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金额	31,864,774.75
减：募集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金额	74,567.27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68,716,987.0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进行第一次修订，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进行第二次修订。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

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在福州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9年11月11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在福州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1402023229600414074	70,363,994.84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	118100100100196618	44,927,500.83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3010011788920	48,812,604.25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426076605885	21,188,002.03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31662710000	37,773,822.77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31664390000	131,607.44
福能埭头（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050100240609666699	43,437,332.26
福建省永春福能风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3010078801000000921	859,239.51
福建省南安福能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3010078801800000922	1,146,525.91
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08010018150179484	26,698.57
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1402023219600140365	11,533.91
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秀屿支行	411778317201	38,124.70
合 计			268,716,987.02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21,449,747.48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88,741,578.97 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069 号”鉴证报告。

2019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88,741,578.97 元。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先期投入金额（元）
永春外山风电场项目	65,318,528.70
南安洋坪风电场项目	61,168,156.41
莆田潘宅风电场项目	60,254,893.86
莆田平海湾海上风电场 F 区项目	102,000,000.00
合 计	288,741,578.97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期限届满时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2019 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00,000.00 元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2020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8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期限届满时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88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认为：福能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

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福能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认为：福能股份 2020 年度对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及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00,000,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96,753.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8,335,246.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莆田大蜆山风电场项目（48MW）	无	232,000,000.00	232,000,000.00	232,000,000.00	2,820,197.37	205,895,751.40	-26,104,248.60	88.75	2015 年 9 月	58,234,546.65	是	否
龙海新村风电场项目（48MW）	无	304,000,000.00	304,000,000.00	304,000,000.00		208,013,793.24	-95,986,206.76	68.43	2015 年 11 月	26,977,219.12	是	否
莆田石塘风电场项目（48MW）	无	349,000,000.00	349,000,000.00	349,000,000.00	1,905,746.46	352,573,943.88	3,573,943.88	101.02	2018 年 1 月	63,006,821.86	是	否
龙海新厝风电场项目（47.5MW）	无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1,911,172.18	297,975,957.50	-72,024,042.50	80.53	2016 年 9 月	27,557,234.09	是	否
龙海港尾风电场项目（40MW）	无	325,000,000.00	325,000,000.00	325,000,000.00	2,934,953.00	214,775,149.02	-110,224,850.98	66.08	2018 年 5 月	23,106,026.78	是	否
莆田坪洋风电场项目（30MW）	无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8,900.00	195,601,534.75	601,534.75	100.31	2018 年 1 月	22,542,743.48	是	否
莆田顶岩山风电场项目（48MW）	无	425,000,000.00	425,000,000.00	425,000,000.00	18,915,784.89	303,650,748.91	-121,349,251.09	71.45	2019 年 8 月	75,252,714.58	是	否
偿还借款	无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89,848,368.07	-10,151,631.93	97.9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8,496,753.90	2,268,335,246.77	-431,664,753.2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085,552,459.87 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0319 号鉴证报告”。 2016 年 2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85,552,459.8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8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期限届满时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 227,000 万元，已经全部到期收回；本期取得理财产品收益 0.00 元，累计取得理财产品收益 21,615,657.78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七个募投项目已全部建成投产，除“莆田顶岩山风电场项目”尚未完成财务竣工结算外，其余六个募投项目均已完成结算。已完成结算的六个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26,570.57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形成原因：1、公司严控各项支出，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2、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30,000,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1,449,747.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9,726,174.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春外山风电场项目	无	104,000,000.00	104,000,000.00	104,000,000.00	6,464,440.33	85,459,862.44	-18,540,137.56	82.17	2019 年 3 月	14,275,817.38	是	否
南安阳坪风电场项目	无	124,000,000.00	124,000,000.00	124,000,000.00	2,461,407.25	79,927,608.30	-44,072,391.70	64.46	2019 年 3 月	19,623,571.08	是	否
莆田潘宅风电场项目	无	625,000,000.00	625,000,000.00	625,000,000.00	101,630,648.31	453,296,620.11	-171,703,379.89	72.53	2020 年 7 月	124,602,374.22	是	否
莆田平海湾海上风电场 F 区项目	无	1,977,000,000.00	1,977,000,000.00	1,977,000,000.00	610,893,251.59	1,111,042,083.18	-865,957,916.82	56.20	在建	90,811,148.65	不适用	否
合 计		2,830,000,000.00	2,830,000,000.00	2,830,000,000.00	721,449,747.48	1,729,726,174.03	-1,100,273,825.97			249,312,911.3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88,741,578.97 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069 号”鉴证报告。 2019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88,741,578.9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